



#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

201, TUNG HWA N. ROAD, TAIPEI, TAIWAN, R.O.C.

## 安全資料表

### 一、化學品與廠商資料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化學品名稱：               | ABS RESIN (耐燃 ABS 樹脂)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：           | 塑料加工使用或混料使用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產品編號：                | TAIRILAC ANC100、ANC120、ANC150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製造者、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、地址及電話： | <p>製造商：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塑膠部 PABS 廠<br/>地 址：嘉義縣新港鄉中洋工業區 1 號<br/>電 話：+886-5-3772111 轉 645</p> |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聯絡電話：                | +886-5-3772111 轉 645  | 傳真： | +886-5-3770144 |
| 緊急聯絡電話：              | +886-5-3772111 轉 636  | 傳真： | +886-5-3770144 |

### 二、危害辨識資料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化學品危害分類：             | 無 (不屬於 GHS 27 種危害分類)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標示內容：                | 象徵符號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警示語： | 危害警告訊息： 危害防範措施： |
| 無 (不屬於 GHS 27 種危害分類)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其他危害：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眼睛：                  | 細粉或加工過程發煙，進入眼睛可能對眼睛造成刺激。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皮膚：                  | 加工過程高溫熔融狀態，若接觸皮膚可能引起皮膚燙傷。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吸入：                  | 細粉或加工過程發煙，進入呼吸道可能對呼吸道造成刺激。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食入：                  | 少量誤食，基本上無危害；大量誤食，建議就醫取出。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
### 三、成分辨識資料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中(英)文名稱：            | 丙烯腈/丁二烯/苯乙烯樹脂，四溴雙酚-A，三氧化二銻<br>(Acrylonitrile-Butadiene-styrene copolymer)<br>(Tetrabromobisphenol A, Antimony teroxide) |
|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(CAS No.)： | 9003-56-9 / 79-94-7 / 1309-64-4   |
| 重量百分率：              | 100%  |
| 危害成分：               | 無危害成分   |

### 四、急救措施

|   |
|---|
|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  |
| 吸 入： 1.由形狀推測，未必是膠粒被吸入<br>2.高溫熔融樹脂產生之氣體被吸入，則移至新鮮空氣處<br>3.發生咳嗽或呼吸困難立即就醫       |
| 眼睛接觸： 1.當膠粒進入眼睛，假如眼睛被搓揉，可能刺激或傷害角膜，立即用清水沖洗，不可搓揉<br>2.立即移走滲入物<br>3.有任何異常，立即就醫 |



吞 食：1. 雖然未必會發生，甚至被食入時亦無強烈毒性  
2. 食入較多量，立即就醫

皮膚接觸：1. 以水清洗  
2. 高溫物質產生之氣體接觸皮膚，立即以肥皂清洗
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未經加工時，無危害。加工時，燙傷危害
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配戴防塵口罩及安全眼鏡

對醫師之提示：無需特殊解毒劑，視病患之症狀給予支持性療法

## 五、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噴水、多用途滅火器

燃燒危害：火災發生時，高分子因高溫導致分解，可能產生煙霧或高分子之分解碎片，而這些煙霧或分解物，可能含有刺激性和 / 或毒性物質，包括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、氰化氫、氮氧化物及少量丙烯腈、苯乙烯等化合物。  
氧氣不足時會釋放濃煙，機械處理時亦會產生粉塵。操作時須預防粉塵之累積導致爆炸。

滅火設備：消防人員需配戴全套之防火衣，若於周遭環境沒有充分新鮮空氣時，需配戴正壓空氣呼吸器(SCBA)，如無足夠安全防護裝備時，消防人員需於安全距離外之安全地點使用滅火器材滅火。

## 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灑落在地板上或樓梯，將會發生滑倒或跌倒之危險，應立即清除

環境注意事項：意外洩漏將污染環境，必須立即收集處理

清理方法：洩漏時予以清理，且於分離雜質後，可回收再利用

## 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安全處置：

1. 製程氣體可能刺激呼吸器官及皮膚，當吸入大量氣體時，會造成嘔吐和頭痛
2. 切粒時會產生粉塵，引發靜電及粉塵爆炸，因此必須保持工作場所清潔及做好粉塵收集

儲存方法：應置放於乾燥陰涼處，避免日曬與接近火/熱源。堆疊存放時，應防傾倒。

## 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控制濃度：一般僅需良好之充足空氣流通即可，若於某些特殊操作或常態性操作時，則可能需要抽氣設備

容許參數：可吸入粉塵濃度  $5\text{mg}/\text{m}^3$  (ACGIH) / 全天濃度不超過  $10\text{mg}/\text{m}^3$  為上限

個人防護設備：

呼吸防護：低濃度防護面具

手部防護：乳膠手套

眼睛防護：防護安全護目鏡

皮膚及身體防護：長袖作業服

衛生措施：身體接觸膠粒後，若殘留細粉，建議清洗。



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

201, TUNG HWA N. ROAD, TAIPEI, TAIWAN, R.O.C.

## 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物質狀態        | ：固體              | 形狀          | ：顆粒狀(3mm) |
| 顏色          | ：淡黃色             | 氣味          | ：淡塑膠味     |
| PH 值        | ：無               | 沸點/沸點範圍     | ：無        |
| 熔點          | ：>130°C          | 爆炸界限        | ：無        |
| 蒸氣壓         | ：極微小可忽略不計        | 蒸氣密度 (空氣=1) | ：無 (固體)   |
| 密度 (水=1)    | ：1.18~1.21 /25°C | 水中溶解度       | ：不溶於水     |
| 易燃性 (固體，氣體) | ：低               | 揮發速率        | ：不揮發      |

## 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|   |
|---|
| 安定性：安定  |
|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無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應避免之狀況：避免長期儲放於高溫場所(>275°C)。於長期高溫下，可能導致產品分解      |
| 應避免之物質：強氧化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危害分解物：生產操作時，高溫可能會導致煙塵產生，包括高分子分解碎片等，而這些物質將會產生刺激性 |

## 十一、毒性資料
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暴露途徑：無毒害 |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無                   |
| 症狀：無     | 半數致死劑量 (LD <sub>50</sub> )：無 |
| 急毒性：無    | 半數致死濃度 (LC <sub>50</sub> )：無 |

## 十二、生態資料

|  |
|--|
| 可能之環境影響/環境流佈：無法經生化作用分解，於陸上的環境將殘存於土壤中；於水中環境則將沈降殘存於沈積物中。   |
| 崩解作用：水無法溶解，於環境周遭呈安定狀態殘存，於陽光長期照射後將呈表層剝離狀態，目前不預期能經生化作用而分解。 |
| 生態毒性：無生態毒性。  |

## 十三、廢棄物處置方法

|   |
|---|
| 廢棄物處理：不得任意傾倒廢棄物，尤其不得棄置於地面、下水道及水源地。應依各所在地相關法律條文規範依法處置。 |
| 回收處理：未使用之未受污染產品，可由經授權取得執照之回收業者回收再利用。                  |

## 十四、運送資料

|  |
|--|
| 國際運送規定：1. 避免弄潮或被草率處理，包裝應該不要受損<br>2. 若包裝受損，將造成膠粒灑落，容易有滑倒或摔倒情形發生，應儘速清理 |
| 運送方式：本產品於內陸輸送時適合海運、空運輸送。   |



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

201, TUNG HWA N. ROAD, TAIPEI, TAIWAN, R.O.C.

## 十五、法規資料

適用法規：  
職業安全衛生法  
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 
廢棄物清理法  
資源回收再利用法  
及各所在地相關法律條文規範。

## 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：

製表單位(製表人)：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塑膠部

地 址：嘉義縣新港鄉中洋工業區 1 號

電 話：+886-5-3772111 轉 636

製表日期：1996.6.10

修訂日期：2015.7.31